

证券代码：835316

证券简称：极众智能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西安极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预计担保情况概述

(一) 预计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拟无偿为关联方极众电子 2024 年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 35,000,000 元，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同时，关联方极众电子将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二)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为关联方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 5 人。表决结果：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5 票回避。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公司董事刘晓宁持有极众电子 69% 股份，董事江猛持有极众电子 19% 股份，董事刘小平为极众电子总经理，董事赵明科、付娟为极众电子副总经理，故均对此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因非关联董事不足 3 人，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陕西极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9年6月9日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上林苑四路1309号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上林苑四路1309号

注册资本：50,000,000元

主营业务：电子产品的生产、销售与维修、工程设计与技术服务；电视电缆、电线电缆的销售；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

法定代表人：刘晓宁

控股股东：刘晓宁

实际控制人：刘晓宁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是

是否提供反担保：是

关联关系：刘晓宁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并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刘晓宁为极众电子控股股东，截至目前，持有极众电子69%的股份。

2、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3年6月30日资产总额：134,131,170.31元

2023年6月30日流动负债总额：30,054,472.59元

2023年6月30日净资产：96,276,697.72元

2023年6月30日资产负债率：28.22%

2023年10月31日资产负债率：26.89%

2023年半年度营业收入：20,530,744.36元

2023年半年度利润总额：-409,719.19元

2023年半年度净利润：-409,719.19元

审计情况：未审计

其它情况：公司预计在2024年为陕西极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办理银行贷款过程中提供担保和反担保。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无偿为关联方极众电子 2024 年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 35,000,000 元，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同时，关联方极众电子将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一）预计担保原因

公司与关联方极众电子为同一实际控制人项下企业，为关联方日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无偿为关联方极众电子 2024 年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 35,000,000 元，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同时，关联方极众电子将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二）预计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关联方极众电子提供担保，以上担保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若关联方极众电子无法如期偿还贷款，触发担保方履行代偿义务，进而导致公司承担担保责任履行清偿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担保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若关联方极众电子无法如期偿还贷款，触发担保方履行代偿义务，进而导致公司承担担保责任履行清偿义务。但截止目前公司尚有 5,586.72 万元借款未归还极众电子，大于公司拟担保余额，故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40,000,000	66.23%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0	0%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余额	0	0%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0	0%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0	0%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0	0%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0	0%

六、备查文件目录

《西安极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西安极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5 日